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 武林侠踪

郑证因◎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郑证因卷

# 武林侠踪



中国文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武林侠踪 / 郑证因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7.1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 · 郑证因卷)

ISBN 978 - 7 - 5034 - 8571 - 8

I. ①武… II. ①郑… III. ①侠义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72784 号

---

点 校：清寒树 旷野  
责任编辑：马合省 卢祥秋

---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24 字数：370 千字  
版 次：201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55.00 元

---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 郑证因论<sup>①</sup>

张赣生

在民国武侠小说北派四大家中，郑证因代表着技击武侠小说一派。

郑证因（1900—1960），原名郑汝霖，世居天津西沽（北运河与子牙河交汇处）。传说他的祖辈以经营木材为业，颇称殷富。全族分东、西、南、北四大院，郑证因属西院一支第十六代。清代后期，战乱频繁，郑氏家庭日渐衰败，到郑证因幼年，已靠借贷度日。以上传说“经营木材”云云，不尽可信，天津木材业兴起于清末，郑氏家族之兴旺当另有缘故。

郑证因一生大多在贫困中挣扎，幼年也曾读过四书五经，旁及诗词曲赋；二十岁左右曾教过塾馆；大约在上世纪三十年代中期前开始为报刊投稿，得与担任编辑之宫竹心（白羽）相识。白羽在《话柄》中说：“《十二金钱镖》初写时，我不懂武术，邀友人证因帮忙。”他在《十二金钱镖》初版《后记》中又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时共商榷，承其指正，于此谢之。”这是1938年的事，既称“旧雨”，自非新交，从白羽自传所述办报经历推测，郑证因与白羽的相识大约在1932至1934年间，可惜我未能查到郑氏那时发表的作品。

郑证因与白羽的合作，对郑氏一生的事业有重要意义。1937年冬，白羽由霸县返回天津，为了生活，他一面着手写《十二金钱镖》，一面筹办正华学校（小学），当时曾在新闻界工作过的郑证因也正生活无着。

---

① 节选自张赣生著《民国通俗小说论稿》。

落，两个在困境中挣扎的人便走到一起了。白羽邀郑氏代他撰写《十二金钱镖》初稿，他则为郑氏校改《武林侠踪》。此书出版后，郑证因始初露锋芒，奠定了他一生事业的基础。

郑证因代白羽撰《十二金钱镖》，只写到第二章的前半部分，就“另有办法”，与白羽分手，去经营别的“生意”，不久经营失败，1939年复应白羽之邀，协助经办正华出版部。大约在1940年左右，郑证因迁居北京和平门外，过着清贫的笔耕生涯，在此后十年间，他写出了《鹰爪王》《女侠燕凌云》等一百多部作品，一跃成为北派武侠小说四大作家之一。

上世纪五十年代初，郑证因在北京的通俗读物出版社做校对工作，1957年反右斗争时受波及，后被调至保定，在河北省文化艺术学院图书馆工作，于1960年病逝。郑证因无子女，1945年7月丧偶，后半生独身生活，病故后其侄郑华增由北京赴保定办理丧事，所遗除日常用品外，别无他物。

关于郑证因何时开始武侠小说创作，因为迄今未找到实据，不能确知其起始年代和最初作品。叶洪生在他批校编定的《近代中国武侠小说名著大系》中，根据作品的艺术水平推测《女侠黑龙姑》是郑氏初期之作，实则此书于1942年始连载于《新天津画报》，其时正当郑氏的代表作《鹰爪王》在《369画报》连载，名噪一时。或许郑氏因集中精力撰著《鹰爪王》，而对《女侠黑龙姑》不暇推敲，草草交差，也是情理中事。总之在未见实据之时，尚不能断定。从白羽所说“旧雨郑证因，通武术，工文章”和《十二金钱镖》初版首二章的实际情况来看，郑证因当时已较熟练地掌握了武侠小说的写作技巧，不能说是初学乍练的新手；但是，郑氏流传于世的作品，都产生于1938年以后，这些作品中最早问世的是《武林侠踪》，在《十二金钱镖》卷一初版所附预告中说：“《武林侠踪》，郑证因作，白羽校读，已编成三卷。书叙武当剑侠铁伞先生一生游侠故事，夹叙江湖一切黑暗无法之组织，生面别开，出人意表。全书百万言。”实则此书合《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总计，也只约为预告字数的一半左右，可见预告时此书尚在写作中，这似乎也意味着郑氏的事业实际是以1938年为起点，前此大抵属于摸索、尝试阶段，而他以技击武侠自树一派，则是在1941年《鹰

爪王》问世之时。

《鹰爪王》可称为集郑氏小说特色之大成的代表作。其中最主要的一点特色便是对中国武术的专注。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真正通晓武术者并不多，称得起是武术家的只有平江不肖生向恺然，但向氏醉心于传闻轶事，未将描写武术作为艺术创作的重点。并且，向氏作为武术家，他重视的乃是武术之实用价值，没有着意去寻找武术在武侠小说艺术中之恰当作用。到郑氏方将粗犷的豪气、多彩的武术和惊险的情节融为一体，构成了技击武侠小说的完善形态。

中国人把搏斗作为一种技术，加以规范化的训练，已有久远的历史。且不说先秦，《汉书·艺文志》所载《剑道》三十八篇和《手搏》六篇距今也有两千年，当时已明确称之为“兵技巧”，并曰：“技巧者，习手足，便器械，积机关，以立攻守之胜者也。”至南朝刘宋时，已有“武术”之称。中国的武术不仅是古代实用的战斗技术，它早已在舞蹈化，在转化为人们的审美对象，鸿门宴上的项庄舞剑、公孙大娘的舞剑器，都是著名的例子。由此更演化出武术中半真半假、无实用价值的“花拳绣腿”一派，甚至动作的名称都被诗意图化，如“燕子穿云”、“蜻蜓点水”、“白鹤亮翅”、“丹凤朝阳”等，这些名称在读者心目中唤起的是一种诗化的意境，绝非简单的比拟；所以，中国武术本身就具有很高的审美价值，特别是形诸文字比目睹形象更能引起丰富的联想。郑证因的成功就在于充分发挥了这方面的艺术魅力。

郑证因也把笔触伸向社会生活，但他不像白羽那样广泛地涉及人情世态，而是集中展示了帮会的内幕，这恐怕与他本人的经历有密切关系。郑氏世居的西沽一带，紧傍北运河与子牙河，是南方漕运入京的必经码头。在清末时，这一带是斗店（粮商）聚集地之一，也是“脚行”、“混混儿”出没的地区之一。天津的黑社会势力，最初就是由“混混儿”和“脚行”把持。“混混儿”又称“锅伙儿”，最初是渔霸，后又把持搬运业，成为“脚行”把头，也有些摇身一变为官府差役。这些人横行霸道，逞强一方，故此天津人又称之为“杂霸地”。到了二十世纪初，河道漕运停废，水手们登岸加入脚行的队伍，又把原在船工中传布的“青帮”组织扩大到其他行业，更增强了天津黑社会组织的气焰。郑氏世居于这样一个地区，对于黑社会有较深的了解，所以在

的笔下能把黑社会的阴惨刻毒以及神秘的礼仪一一描绘出来。

就文字风格来看，郑证因既不同于还珠楼主，也不同于白羽，郑氏没有还珠与白羽的那种文采，他的文字不大考究。这主要是由于两个基本原因：一是郑氏受评书的影响很深，二是他用天津的土语来写作。

至于郑证因的直书天津方言，外地的读者或许不易察觉，只是读起来感到拗口，感到文字不顺畅，举个例子，在郑氏的某些作品中常能发现“这个难子”一语，使现今的校点者摸不着头脑，搞不清是什么意思，不明白是对是错和错在哪里。其实这个错却是由天津方音造成的，郑氏迁居北京后，有些作品是由他口述、别人笔录，天津方音把案件之“案”读作“难”的去声，听来是灾难的“难”，于是“这个案子”便写成了“这个难子”，今天的校点者再把“难”读为艰难之“难”，就益发弄不明白了。我曾和几位编辑说起此中缘故，都不禁哑然失笑。而这个错误从记录稿到刊于报纸杂志，再进而印成单行本，竟一错再错，始终未加改正。可见郑氏不但未审阅记录稿，且刊出后也未再看，他对写作的态度于此可见一斑。

总之，无论有何种原因，郑氏对文章的不考究是事实。只是由于他善于描写武术，很能驾驭情节的起伏变化，又有一种粗犷的气势，足以吸引读者，才使他卓然成家，独树一帜，与还珠楼主、白羽同享盛名。

郑证因一生写了一百多部武侠小说，《鹰爪王》是他最著名的作品，《天南逸叟》—《黑凤凰》—《淮上风云》—《离魂子母圈》—《女屠户》—《回头崖》—《续鹰爪王》（为《鹰爪王》后传）、《闽江风云》《巴山剑客》—《金刀访双煞》《铁拂尘》—《铁笔峰》—《大侠铁琵琶》—《边荒异叟》—《青狼谷》《七剑下辽东》（原名《一字乾坤剑》）、《丐侠》《女侠黑龙姑》（即《矿山喋血》）、《牧野英雄》—《龙江奇女》—《白山双侠》—《凤城怪客》《贞娘屠虎记》《昆仑剑》诸书，其中某些人物、情节，或多或少与《鹰爪王》有点关系。此外，《武林侠踪》—《铁伞先生》—《云中雁》三部曲也很有名。《女侠燕凌云》《边城侠侣》《五凤朝阳刀》等也写得颇有特色，或写江浙船帮，或写关东牧场，都颇有气势。除以上所说之外，尚有《黄衫客》（即《终南四侠》）—《峨嵋双剑》《风尘三杰》（即《荒山侠踪》）、《大漠惊鸿》《绿野恩仇》《子母金梭》《龙虎斗三湘》—《南荒

剑侠》《五英双艳》—《龙虎风云》《铁狮王》—《铁狮镖》—《铁狮旗》—《野人山》《剑门侠女》《乌龙山》—《火焚少林寺》《双凤歼仇》《嵩岭双侠》《金梭吕云娘》—《雪山四侠》—《铁铃叟》《边塞双侠》—《天山四义》《龙凤双侠》—《一字剑》—《万山王》—《幽魂谷》《钱塘双剑》《弧形剑》《蓉城三老》《铁燕金蓑》《铁马庄》《燕尾镖》《苗山血泪》《风雪中人》《岷江侠女》《尼山劫》《柳青青》《太白奇女》—《秦岭风云》—《小天台》—《铁指翁》—《黑妖孤》《塞外惊鸿》《孤雏歼虎》《戈壁双姝》《霜天雁影》《鹤顶春回》《火中莲》。他的《琅琊岛》写海边渔民反霸故事，在他的作品中属于较平庸的一种。

以上所列作品，如《天南逸叟》《淮上风云》《闽江风云》《巴山剑客》等，故事或人物多半与《鹰爪王》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这就产生了一种奇妙的作用。如姚民哀当年所提出的，几十部作品形似连环套，大环上套着许多小环，小环间又相互勾连，这部作品总留一点未了之事给那部作品，那部作品的故事来龙去脉又会牵涉许多别的作品，相互间有千丝万缕的联系，使读者看过一种便想再看看别种。同时，读者看过一两种后，对情节人物有一定的了解，再看别种便很容易被吸引，对故事和人物的背景较熟悉，便能从一开头就顺利地读进去。乍看去各自独立成篇，实则是藕断丝连。还珠楼主、白羽、王度庐的一些作品也有此种情况，但由于郑证因作品的种数最多，所以在这方面更显得错综复杂，上列书名间用连接号标示的作品，即是此类，真是把姚民哀设计的“连环格”小说艺术结构的魅力发挥得十分精彩。

还有一点值得提及的是：郑证因的作品种数虽远远超出别的作家，但总字数却少于还珠楼主。郑氏有不少作品都是六七万字的中篇，除《鹰爪王》之外，鲜见鸿篇巨构，合三四十种，其字数也仅相当于一部《蜀山剑侠传》，可是郑证因的这种做法也自有其长处。还珠楼主的长篇巨作，气势奔放，一泻千里，但若无较充裕的时间一口气读完，便不畅快。郑证因的中篇不过薄薄一册，每一册都有相对的完整性，够得上“一卖”，略有空闲便能翻阅一遍，也自有方便读者处。这或许并非郑氏原意，而是出自书贾生意眼的要求，篇幅少，定价低，有利于多销。姚民哀也早就预见到了这一点。

郑证因还写过侦探小说，但郑氏的那种说书人的传统表现方式不适用于表现严密的推理，他的尝试失败了。他也写过社会小说，同样由于他的文风的局限性而未能引起读者的重视。

## 自序

因也不文，滥竽报坛，忽忽十载，偶为武侠说部，投之报章，幸蒙读者不弃，许为写实之作，虽博微名，益增汗颜。

《武林侠踪》，曩曾付梓，出版后因故未能发行，散见于书肆间者，仅为样本数十册，近经友好敦促，复倩老友白羽兄扶病概予校正，始敢付梓。是篇本拟易名《铁伞先生》，因徇出版家之请，仍以《武林侠踪》之旧名标题。后有暇，当再撰《铁伞先生游侠传》，为《武林侠踪》之二部作。

书叙武当大侠铁伞先生一生游侠事迹，以乱石沟劫镖起，程镖头以一念之仁，反遭杀身之祸，盗魁铁掌李，为报杀兄之仇，必欲置程于死地。方家屯夜袭，铁伞先生退群凶，程镖头临危托孤程夫人抚孤教子，少林僧访徒下辽东，欲收铁掌李，活报应片语警同门，斩传播少林拳，铁掌李落入绿林，铁伞先生连山庄再现侠踪，救孤儿技警刁奴。青云岭传绝艺，义侠儿火场救人，贺号云中雁。云中初历江湖，恶狱吏奇刑害良善，云中雁剑警奸人，胡文渊闻御状，义侠儿夜入清宫，留柬破奸谋。铁掌李卷土重来，栽赃嫁祸，铁伞杀淫徒。程大人含冤入狱，云中雁天当县投案，活报应出世，信谗袒淫徒，铁铲镇荒园。追风侠探监，双侠夜会，正义昂义子，群侠聚会天津城，义仆替主鸣冤，保定府大侠现奇迹，追风侠怒惩淫贼，僧俗结怨，翁大侠初会少林僧，翻大狱，云中雁得脱囹圄，云中雁奉命缉元凶，访嵩山日遭三险，群侠三访少林僧，铁伞先生夜闯罗汉掌，僧俗较绝技，雪夜困淫徒。遂致冤冤相报，愈演愈烈，爰书本篇概略，以见一斑，尚望读者不吝赐教是幸。

三十年八月下浣郑证因序于津门

## 目 录

郑证因论 .....	张赣生	1
自序 .....		1

### 第一集

第一回 恩怨几时休 乱石沟镖头遭毒手 .....	3
第二回 慈航泛苦海 少林僧绝顶逗孤踪 .....	22
第三回 疗伤宿野店 方家屯武师覩盜迹 .....	46
第四回 穷途遭夜袭 铁伞翁仗义惩群凶 .....	60
第五回 侠士护孤儿 青云山杏坛传秘技 .....	80
记 略 .....	95

### 第二集

前情索隐 .....	99
第六回 午夜辛勤 铁伞翁倾心传秘术 .....	100
第七回 深宵话别 云中雁仗剑入江湖 .....	114
第八回 吏蠹官贪 胡文渊含冤闯御状 .....	128
第九回 灯昏月暗 恶狱吏受贿用奇刑 .....	147

第十回	狠盗栽赃 逞淫凶奸杀十七命	166
第十一回	祸从天降 负奇冤蒙辱陷囹圄	186
记 略		196

### 第三集

前情索隐		199
第十二回	怀愤入津沽 云中雁挝鼓投案	200
第十三回	公门多恶役 汪捕头代抱不平	221
第十四回	毒虐狱中囚 运神功炸铐断锁	237
第十五回	镖师齐仗义 冒风霜千里赴援	249
第十六回	县令动淫刑 程继志诬服定谳	263
第十七回	亲朋皆扼腕 铁伞翁划策救徒	281
记 略		292

### 第四集

前情索隐		295
第十八回	神火书冤花园现奇迹	296
第十九回	小试身手旅店盗公文	310
第二十回	逞凶淫谋刺云中雁	328
第二十一回	直隶司夜审程继志	344
第二十二回	大力神天牢探师弟	358
记 略		365
著者小启		366

第一集



# 第一回

## 恩怨几时休 乱石沟镖头遭毒手

黄沙漫漫的一片平原，横阻着一座高山，危崖高耸，乱石嵯峨，一丛丛的树木与生在石隙中的蔓草已皆枯。入山口是一条坎坷的道路，两旁完全是陡壁悬崖，仰视数十丈外，只露一线天光，此乃由张垣赴归化必经之路，名曰乱石沟。沟长十里有奇，为绿林豪强出没之地，商旅视为畏途。清末有业古玩商金某，常在口北及蒙古一带贸易，各蒙古王公官邸中，亦时见古玩商之足迹。一年一次春去秋回，获利不下十数万。

是年，又在口北及蒙古各地，将运去各种古玩珍饰销售完毕，又顺便采买象牙、人参、玄狐、雪莲等货，以便带回京都，又可获得厚利。部署归装既毕，特聘口外极有威名之永胜镖局护镖。

镖头为董老公，海川之高足程志潜，虔心一志于八卦掌者十年，练得功绵软巧，既意存丹田，以神贯气，就曲就伸，柔中有刚之秘。初业镖局，绿林豪杰颇思剗辱之，每一较量辄创于程之掌下，是以永胜镖局名震一时。此次金某指名镖头亲自走镖，酬劳从丰，程志潜亦已允诺，备好三辆轿车，古玩商金某独自占一辆，余二辆装珍贵货物与现银。每一车上随一镖师，尚有八名伙计，亦都是剽悍矫健、久走江湖者，此行除客人，计程志潜，镖师周杰、于震、房远鹏、何英四人，伙计八人，趟子手三人。这十六人各带随手兵刃，十四坐骑拥护着三辆镖车启程，行十余日到了归化，在城内打店歇宿，夜间分班警备，以防意外。

天光一亮，起来喂好牲口，套上车赶路，车马出店奔南关，两旁店铺尚未开门。一直出了城，附近疏疏落落有三五村庄，广漠的旷野绝少行人。这时已是残秋，田地早经收获，离城四五里，马已将腿溜开，大

家一抖嚼环加了一鞭，放开马蹄向大路上奔去。又走了三四里光景，程志潜猛听见后面有马蹄的声响，回头察视，见一匹白马，马上骑一壮汉，马的四蹄如飞从来路冲过来。程志潜赶紧地向周杰打了招呼，大家把丝缰勒住，往车的周围一拢，后边这匹白马已到了。马上的壮汉只向这边瞥了一眼，依然如飞地驰去。程志潜向周杰道：“过去这人绝非善类，不可不防。”周杰答道：“不错，准是从归化城坠下来的。”一问趟子手，前边有什么凶险之地？趟子手答道：“再走三十里即是乱石沟，前四五个月出过一回事，只要赶过乱石沟就没有危险了。”程志潜道：“好吧，我们赶紧赶路吧！”大家乱抖丝缰，如风驰电掣，一转瞬已是二十余里。远远望见一座高山，怪岭重叠，高峰入云，离山已不足十里。程志潜一看前面有一座小小村庄，亦不过几十家住户。程志潜把马勒住，悄悄跟周杰说道：“天还不到正午，赶过乱石沟打尖也不晚。可是看方才的神气，前途恐怕出事。此处既然有店，何不在此歇息歇息，把牲口上足了料不好么？”周杰点点头向趟子手说了声：“打尖。”趟子手一摇鞭子，车奔店门，店中的伙计一听车马的声音，赶紧跑出来一看，是保镖达官，赶紧往里让。车马进了店，院里倒是宽敞，大家下了牲口，伙计把大家让到屋中，先给打了脸水。程志潜向伙计说道：“赶紧给我们预备饭食，我们饭后还得赶路。”伙计道：“诸位达官多包涵点，小店可没有好菜饭。”程志潜说：“不论什么，赶快预备就是啦。”因为店中就是一个伙计，趟子手自己把马牵出溜好了，放在槽头喂饮。伙计把饭端上来，大家吃完了，一看天已过午，算清店饭钱启程。

这时三位镖师押车，周杰同四名伙计在车前边，车后是程志潜和四名伙计，走了七八里，已到了山前，一直冲进山口。两旁危崖峭壁，由山顶射下来的光线，因两面山头忽离忽合，所以山沟内乍明乍暗，大家把兵刃全备在手下，因山路崎岖，马匹不能奔驰，只可缓缓而行。在乱瓦石沟中走了有五六里光景，道路陡然曲折，数丈远一个湾子，左旋右转，走了约有一个时辰工夫，好容易望见山口，程志潜暗暗长吁了一口气，不一刻，出了山口。程志潜低声跟周杰说道：“看起来不可以貌取人，方才疑心那壮汉，如今才知道人家是好人，如今乱石沟已平安过来，前途可无忧矣。”周杰道：“镖头不要大意，某奔走江湖四十余年，稍有阅历，适才那壮汉绝非善类，我们还是多加小心为是。”说话间，

日已平西，正往前走，迎面尘土起处，一色的四匹白马如风驰电掣从斜刺里过去。程志潜不由一怔，向周杰道：“第一骑上颇像方才那马上的壮汉。”周杰道：“不管他是不是，我们赶紧赶到站头再说。”说罢，一连加了两鞭，这时，又听见背后有马蹄的声音，一看，仍然是刚过去的四匹马，又重翻回来，十六只马蹄踏得尘飞沙溅，如风卷残云，从面前掠过去。

镖车又往前走了二三里路，远远望见一丛松林，离松林五六丈远的光景，就听见一声呼哨，从林中蹿出二十余人，全是短衣襟小打扮，青布布头，每人手中一口朴刀。当中站定一人，一身青绸子裤袄，青绢子包头，足蹬皂靴，手中提着一对兵刃，颇有奇特，形如半月，在半圆的外括是牟利的锋刃，两头与半圆外括的当中共有五个四寸长的刺子，直径连刺子长一尺八寸。程志潜看了这种兵刃，暗暗吸了一口凉气，这时，只听为首的大声喝道：“咳，趁早将镖车与大太爷留下，万事皆休，如说出半个不字，管叫你们死无葬身之地。”程志潜与周杰甩镫离鞍下了坐骑，押车的三位镖师也跳下车来，各亮兵刃，趟子手把车一打旋，三辆车马头接车尾，圈在一处。伙计们亮出刀枪棍棒，专管保护镖车，别的事不管。

程志潜这时手不拿寸铁，往前抱拳拱手说道：“这位朋友，尊姓大名？恕程某眼拙，光棍借路不截财，无奈现时除一身之外，均为客人所有，朋友只管赏程某的面子，容交镖回来，定然登门拜谢。”为首三人听程志潜的话，哈哈一笑道：“要想过去，却亦不难，请你将镖旗留下，我们是寸草不沾。”程志潜不由得气往上撞，冷笑一声道：“鼠辈！你口出狂言，可知程某的厉害？”为首的强盗两手一举兵刃道：“你可认识此物？”程志潜一阵狂笑道：“小小的一对五行轮，何足为奇？程某不才，愿以一双肉掌领教你五行轮的招数。不过，你要把你的真名实姓留下，程某掌下不伤无名之辈。”那为首的强盗说道：“大丈夫行不更名，坐不改姓，某乃李兆丰，人称威震关东铁掌李的便是。你既不用兵刃，吾岂能用兵刃赢你？”将一对五行轮回手递与了身旁的伙计，两人往前一凑，各自一亮式，程志潜将身一矮，双掌向胸前一分，所谓左掌护身，右掌应敌，并不进招，沉机应变，以逸待劳。李兆丰一亮招，是五行拳，走行站，迈过步，身到拳到，左拳一点，是虚招，右拳用“乌